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4893.1 ~ 4893.8—85

家具表面漆膜测定法

Furniture—Methods of test for surface coatings

1985-02-01 发布

1985-04-10 实施

国家标准局 批准

家具表面漆膜光泽测定法

GB 4893.6—85

Furniture—Assessment of gloss value of surface coatings

本标准适用于测定木家具及其他家具木制品表面漆膜的光泽。采用光电光泽仪。光泽值是以漆膜表面的正反射光量与同一条件下标准板表面的正反射光量之比的百分数表示。

1 设备和材料

- 1.1 光电光泽仪 要求仪器重现性不低于2%。建议采用GZ—II型光电光泽仪。
- 1.2 绒布或擦镜纸。

2 试样

- 2.1 规格为250mm×200mm。
- 2.2 试样涂饰完工后至少存放10d, 并达到完全干燥后, 方可试验。
- 2.3 试样表面应平整, 漆膜无划痕、鼓泡等缺陷。
- 2.4 送样时, 应附送试报告, 内容包括涂料名称、简要涂饰工艺、制作时间等。

3 试验条件

试验室温度 20 ± 2 ℃, 相对湿度60%~70%。

4 试验步骤

- 4.1 按仪器的使用说明, 选择量程和校正仪器指针至标准板的标定值。
- 4.2 擦净试样表面, 每一试样取三个试验区域, 一个在试样中心, 另二个在任意位置。
- 4.3 将测头放在试验区域上, 并使木纹方向顺着测头内光线的入射和反射方向。
- 4.4 读出光泽值(读数准确至1%), 结果取3点读数的算术平均值。
- 4.5 每测定一块试样, 用标准板校对一次。

5 试验报告

试验报告应包括下列内容:

- a. 试验日期;
- b. 试样的涂料名称及简要的涂饰工艺;
- c. 试样涂饰完工后的存放时间;
- d. 试验结果。

附 录 A
家具表面漆膜光泽值分级标准
(参考件)

A.1 光泽值按光线投射到试样上的角度为 60° 测定值分级, 见下表。

涂饰工艺 \ 光泽值, % \ 等级		1	2	3	4
高光澤	原 光	>90	80 ~ 89	70 ~ 79	<69
	抛 光	>85	75 ~ 84	65 ~ 74	<64
亚 光	填孔亚光	25 ~ 35	15 ~ 24	≤ 14	
	显孔亚光	≤ 14	15 ~ 24	25 ~ 35	

附加说明: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业部提出, 由上海市家具研究所技术归口。

本标准由上海市家具研究所负责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安待平。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家具表面漆膜测定法
GB 4893.1~4893.8—85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
(北京复外三里河)

中国标准出版社印刷车间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2 字数 48,000

1985年4月第一版 1985年4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8,000

*

书号: 15169·1-3124 定价 0.96 元